

证券代码：833243

证券简称：龙辰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 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243	龙辰科技	2024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严格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2023年度相关工作的开展情况。

### （二）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依法运作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履责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公司监事会编制《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2023年度相关工作的开展情

况。

（三）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营。根据 2023 年度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内控建设及审计情况，编制了《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7）。

（四）审议《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编制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对其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进行回顾和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24）。

（五）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财务情况及 2023 年度审计情况，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行业发展状况、市场情况与公司的经营能力，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的发展预期和信心。在符合权益分派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制定了 2023 年度利

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八）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专业能力以及审计职业道德上能够保证审计报告的质量，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职业准则。基于公司后续生产经营和审计工作连续性考虑，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水平，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市场审计收费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九）审议《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文件要求，公司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5）。

（十）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信息披露要求，经公司审慎自查，虽未明确规定相关人员及公司属于公司

关联方，但考虑到相关信息对投资者针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判断具有一定意义，公司拟将相关人员及公司认定为关联方，并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铜陵高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 （十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按照相关法规，虽未明确规定铜陵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全永剑及其关联方属于公司关联方。但考虑到相关信息对投资者针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判断具有一定意义，公司拟将其认定为关联方。预计 2024 年度与其发生如下交易：

##### （1）租赁

a. 控股子公司安徽龙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铜陵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厂房，年租金不超过 400.00 万元。

b. 控股子公司安徽龙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铜陵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办公楼、宿舍，年租金不超过 10.00 万元。

c. 控股子公司安徽龙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铜陵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采购水电、物业服务等不超过 60.00 万元。

##### （2）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2024 年度，浙江凯栎达电子有限公司、全永剑先生、李红莲女士三方（单独或共同）拟对控股子公司江苏双凯电子有限公司续签或新增的第三方融资、银行贷款、融资租赁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铜陵高新发展投

资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6日8时30分

（三）登记地点：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青砖湖路289号）会议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林娜
- （二）联系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西湖工业园青砖湖路289号1幢
- （三）联系电话：0713-8812330、18072528373
- （四）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